

永顺县应急管理“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第一章 工作成效及问题分析

(一) “十三五”工作成效

“十三五”期间，在州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州应急管理局与省应急管理厅的大力指导下，我县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及历次全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管理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州政府的决策部署，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全面遏制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风险，全县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持续稳定，应急能力稳步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取得新进展，各项发展目标基本实现。

1. 应急管理高位推进

制定出台了《永顺县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永顺县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分工》，进一步压实部门监管责任，理顺跨行业区域综合协调与监管体制；印发《永顺县人民政府领导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清单》和《关于认真贯彻落实湖南省党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并调整了县安委会成员，由县长担任县安委会主任，常务副县长担任县安委会第一副主任，其他

副县长担任县安委会副主任；研究调整了县应急委员会、减灾委和省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抗震救灾等议事协调机构，着力构建起地方党政主体责任、部门具体责任、社会参与责任的自然灾害防治责任体系。

全面贯彻落实《湖南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连续三年部署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活动，督促企业依法生产经营，做到安全责任、投入、管理、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和评先评优内容，修订完善安全生产考核办法，配套巡查、约谈等制度，严格实施“一票否决”和“黄牌警告”制度，有效增强考核巡查的针对性和时效性，“指挥棒”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2. 安全生产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全县持续组织开展“安全监管执法年”活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活动和“安全生产打非治违百日行动”“强执法防事故行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专项行动”，始终保持高压严管态势，有效整治了安全生产领域的一批老大难问题。

各级各部门领导坚持带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加大“四不两直”暗访暗查力度，全面推进计划执法、联合执法。建立安全监管执法工作评价排名制度，坚持“三比三严”、“三个一律”、“五个一批”等监管执法的制度性安排，对23个乡镇及重点行业有关部门的安全监管执法情况进行通报，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3. 灾害防治务实高效

健全完善会商研判和应急联动机制，建立了应急救援处置机制和各灾种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并印发了《关于建立永顺县应对突发事件

军地应急联动机制的实施意见》。同时加紧推进应急指挥中心平台建设，并会同气象、水利、自然资源、林业、文旅等部门，打造了预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应急联动、应急处置、信息发布、新闻报道、恢复重建、调查评估、军地联动等应急管理工作运行机制，统一发布预警和灾情。

4. 应急救援稳步提升

稳步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制订了《永顺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永顺县非煤矿山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永顺县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永顺县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9个专项预案。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示范创建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泽家镇等乡镇被评为省级安全生产示范乡镇。

整合应急资源，依托消防救援力量，加强辖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组建了1800余人的应急救援队伍。

5. 社会共治蔚然成风

“十三五”期间，共组织分管领导、业务骨干举办各类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10期，邀请知名专家进行10期专题讲座，全县应急管理系统500余人次参训。加大对高危行业从业人员、驾驶员、农机操作人员、农民工、劳务工等重点人群培训力度，提高了防范事故和避险能力水平。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5次，开展宣传咨询10余场，发放宣传资料12余万份；制作下发防汛预警、安全生产警示等教育片，多层次、全方位开展宣传教育，增强全民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

（二）问题分析

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控、应急救援等基础薄弱的局面尚未根本改变。机构改革将专设的安监站并入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

室，导致人员分散，缺乏专业应急管理人员，村安全专干安全意识薄弱、专业能力不强；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安全理念不强、投入偏低、水平不高，安全防范措施落实不到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不足。全县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力量不足，应急救援力量弱，难以妥善应对突发事件。道路交通、消防、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事故时有发生。

第二章 意义及背景分析

（一）“十四五”应急管理重大意义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指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完善国家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发展巨灾保险，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并明确提出加强大数据、新技术的应用。

加强应急管理，提高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是关系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大事，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是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重要体现；是全面履行政府职能，进一步提高行政能力的重要方面。通过加强应急管理，建立健全社会预警机制、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和社会动员机制，可以最大程度地预防突发事件，减少其造成的损害，保障公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全县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二）“十四五”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 面临的机遇

“十四五”时期，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作面临

许多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

一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作，并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国家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的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科技信息化的迅猛发展为应急管理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发展基础。同时，大数据技术等科技深度融合应急管理事业发展，为全州应急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实的产业技术支撑。

二是全州上下各级党委政府加强领导、强化监管，狠抓责任落实，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强大政策支持和组织保障。随着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高，社会文明素质、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安全发展的社会环境将进一步优化。

三是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效、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科技创新快速发展，将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全面提升自然灾害预警能力，“科技强安”战略有利于降低安全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四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需求，以及全社会对安全的高度关注，为推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巨大动能。

五是县应急管理局挂牌成立以来，我们积极适应新体制新要求，以创新的思路、改革的办法和有利的举措奋力破解难题，逐步厘清各职能部门之间的关系，下一步将逐步打造防灾、减灾、救灾、指挥、救援、监管、执法、保障等职能体系，构建分工清晰、互为衔接的“大应急”管理格局，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2. 面临的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

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应急管理事业面临诸多风险与挑战。全县安全生产工作虽然取得了积极进展和明显成效，但安全生产基础还比较薄弱，与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要求还不相适应。

一是对应急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到位。各级对安全生产重视程度不够，安全红线意识还不强，没有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安全工作仍处于被动抓的状况；安全宣传教育培训还不够到位，全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法制观念还比较淡薄，安全基本常识和基本技能缺乏、自我防范意识和保护能力需进一步加强。

二是应急管理体系还不够健全完善。应急救援力量、基础设施及装备条件薄弱、碎片化、分散化，及时应对处置重大灾害事故的能力还不足。乡镇、管委会安监员多数身兼数职，凸现专业人员短缺、监管力量不足的软肋，属地监管职责不到位。

三是应急管理能力有待加强。应急指挥信息化水平不高，需要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建设全面支撑具有系统化、智能化、人性化特征的现代应急指挥体系。

四是安全生产基础薄弱。企业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生产条件未能得到根本的、持续的改善，防灾治灾的安全责任没有落实，灾害治理技术措施不到位，现场安全管理薄弱。

五是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还不够完善，自然灾害防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防灾救灾救助综合协调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防灾减灾救灾科技支撑和人才保障还需加强。

六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经济下行造成企业安全保障条件欠缺，特别是中小企业在追求效益最大化中，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得不够，安全基础工作不扎实、管理不到位。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城市规模日益扩大，结构日趋复杂，城市

建设、轨道交通、油气输送管道、危旧房屋、玻璃幕墙、电梯设备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安全风险突出，城市安全管理难度增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也日益增多，全县在“十四五”时期的城市公共安全管理面临愈加严峻的挑战。

第三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为指导，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突出防灾减灾救灾“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和“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打造“统一指挥、结构合理、运转高效、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机制。遵循“尊重规律、勇于创新、科学谋划、切实可行”的工作要求，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大力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全面提升全县现代化应急管理能力，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谱写新时代永顺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实保障。

（二）基本原则

全面统筹与突出重点相协调。既要统筹全县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各方面应急能力的整体发展；又要突出全县应急管理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重点解决基层基础薄弱、

区域分布不均衡等突出问题。

坚持战略性与操作性相统一。既要严格遵循国家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整体要求，从长远角度谋划未来五年的发展，强化规划宏观性、指导性、战略性；又要充分结合全县应急管理领域的重点难点问题，突出规划可操作性，切实做到易评估、能落实。

坚持源头治理与精准处置相并重。既要强化源头治理、关口前移，对风险防范化解机制进行科学谋划，做好各项应急管理前期准备；又强化精准应对处置，对精准抢险救援、精准恢复重建等进行重点谋划，提高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置协同能力。

坚持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既要体现政府职能转变和管理方式创新要求，发挥好政府部门规划编制的主导作用；又要充分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广泛听取吸纳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提高规划编制工作的透明度和社会参与度。

（三）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形成“统一指挥、结构合理、运转高效、平战结合”的防范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的应急救援管理机制，全县各级部门的应急能力得到显著提高，与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满足防范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预防预警、监测管控、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的需要。

安全生产方面：到 2025 年，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安全生产基层基础保障能力明显增强，“科技新安”效果明显，监管体制机制基本完善，民众安全素质显著提升，生产安全事故控制指标全面下降。“十四五”期间亿元 GDP 死亡率下降 30%。

防灾减灾救灾方面：到 2025 年，防灾减灾救灾机制进一步健全，基本建成与全面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自然灾害预警、救助体系。

应急救援方面：到 2025 年，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基本完成，建立以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以军队应急专业力量为突击、以专业救援队伍为协同、以社会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提升全县应急保障和处置水平，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表 3-1 具体指标目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十四五”目标数	属性
1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 25% 以上	预期性
2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 45% 以上	预期性
3	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下降 20% 以上，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零发生。	预期性
4	年均因灾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县生产总值比例	<0.9%	预期性
5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	<1.0%	预期性
6	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	<10000 人	预期性

第四章 主要任务

（一）厚植体系基础，擘画应急管理新蓝图

1. 统筹协调全面推进

（1）突出党的领导，各级协同并进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遵循《湖南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充分发挥应急管理部门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自然灾害综合防范、应急救援统筹协调作用，推进灾害事故应急管理的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要切实发挥作用，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做好任务分工，定期汇报工作进展，以求

求真务实的态度抓紧抓好工作落实。

根据全县突发应急灾害和事故特点，在健全完善常态化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基础上，同时加强非常态化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改进应急管理组织架构和分级响应制度，以应急管理部门为主，发挥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专业优势，负责本行业领域灾害事故风险防范、监测预警和灾害事故先期应对处置工作，促进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发挥好综合部门的牵头表率作用，形成部门与部门、政府与社会之间通力协作的应急协同格局。

改善应急管理部门统筹、相关部门参与、乡镇和社区协同负责的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强化权责一致、失职追责的灾害事故防治主体责任。

（2）健全评估机制，强化社会协同

完善灾害事故直报制度，健全重大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和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制度，严格事故责任追究，督促落实整改措施。组织开展重大灾害事故科学考察与调查，深入查找政策、制度、标准、技术、能力建设等深层次因素。构建周期性、常态化安全风险评估机制，排查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分布，评估重点行业企业生产安全水平，适时向社会公众发布。

坚持源头防范、依法管理、社会共治，充分发挥社会应急力量作用，健全基层为主、县委县政府支持的社会应急救援力量调用机制。

2. 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明确县委、县政府、应急管理部门与各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火、防灾减灾救灾职责分工，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失职追责，建立县委、县政府定期研究应急管理工作和应急管理部门定期报告工作情况的“双定期”制度。

贯彻落实《中共湖南省委关于全面加强基层建设的若干意见》，建立永顺县应急救援总指挥部，持续推进有班子、有机制、有预案、有队伍、有物资、有培训演练等“六有”为主要内容的乡镇、社区基层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全面推进有场地设施、有装备物资、有工作制度等“三有”为主要内容的建制村（社区）应急服务站点和村志愿消防队、社区微型消防站建设。

3. 压实应急管理责任

强化基层责任。压实基层党委、政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行业主管部门和企业主体责任，解决责任落实不到位、措施不精准、监管有盲区等问题，牢固树立现代化应急管理理念。

敦促行业自律。按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分工》，坚持安全生产责任十项原则，落实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健全新产业、新业态的监管责任动态梳理调整机制，消除监管盲区和漏洞。

落实自然灾害管理责任。应急管理部门负责落实“综合防、协同抗、牵头救、统筹助”等工作职责，专业管理部门负责落实本行业系统领域“具体防、为主抗、先期救、分工助”等工作职责。

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湖南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等安全经济政策，加强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完善和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举报奖励和舆论监督等措施，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负责人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十个一次”工作。

4. 持续优化行政执法

优化审批流程，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行政许可审批服务

“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进一步减少审批事项。强化依法行政质量考核评议工作，提高应急管理依法行政第三方参与水平，引进企业、团体及群众对应急管理行政审批、执法等流程进行评估、监督，提升行政透明度。

推进应急综合执法改革，组建综合性执法队伍，加强基层一线执法力量。建立执法力量配备以及工作经费和条件保障机制，理顺有关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和执法权配置，健全监管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等制度。开展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隐患整治，着力推进工贸企业较大危险因素辨识管控。

规范执法人员培训取证和继续教育，完善应急执法计划，全面推行分类分级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执法。到 2022 年底具有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不低于在职人员的 75%。

深入开展安全监管执法能力建设，完善现场执法、远程监察、事故调查、应急救援、宣传教育等工作条件和支撑保障能力，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互联网+执法”，全力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方式“三个转变”。

执法装备保障工程

建设完善县、乡二级安全监管部门基础设施，配足工作防护设备、监管执法装备，保障应急管理机构执法执勤（应急）用车。

优化城市社区微型消防站布点，逐步加强装备保障，各乡镇配备一台以上消防车。

（二）聚力风险管控，严守安全生产基本盘

1. 提升综合防范能力

完善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工作机制和预防控制体系，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扎实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项目的规划、选址、设计、建设、维护等各环节必须以安全为前提。建立重大工程、重点项目的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完善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制度，加强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论证，严格控制区域风险等级和风险容量，有效落实安全标准、防护设施和管控措施。

建立健全农村自建住房规范，强化城市房屋改建各环节安全管控，完善重大决策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提高社会参与度和决策透明度，实行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

2. 重视风险源头管控

落实《中共湘西自治州委湘西州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有关任务，严格遵守《湖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地方性法规、规章，筑牢防控安全风险的制度防线。统一生产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数据标准，建设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化平台，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和行业企业信息互联互通，实现生产安全风险监测数据全面汇聚、智能评估、精准预警、趋势预测。

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特别加强危险化学品、公路、桥梁、隧道、电力、油气、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设施安全风险防控，强化规划设计、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安全责任措施落实。

3. 推动管理能力建设

完善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诚信、承诺公告、举报奖励和教育培训等制度，建立健全企业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制度”；落实企业责任人职责，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十个一次”工作，推广“一会三卡”制度（班

组安全会，动工卡、体检卡、应急卡）提高企业安全自我管理能力；建立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报告制度，开展双重预防体系运行情况评估；制定企业“红、橙、黄、蓝”（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和低风险）分布图，科学确定安全风险类别和等级，实现“一企一清单”。2021年底前，各类企业要建立起完善的安全风险管控制度。加快安全生产风险监测系统建设，2022年底前，全县所有高危行业企业和重大危险源企业全部纳入联网监控，实现州县互联互通，分级管控。

企业要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严格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管理使用制度，确保足额提取、使用到位。强化安全教育培训，发挥职业院校作用，积极开展重点岗位职工职业技能培训。2021年底前，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2022年底前高危行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均应完成自评工作。

4. 有序推进社会治理

（1）落实安全生产诚信制度

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健全落实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对存在以隐蔽、欺骗或阻碍等方式逃避、对抗安全生产监管，违章指挥、违章作业产生重大安全隐患，违规更改工艺流程，破坏监测监控设施，以及发生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迟报事故等严重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主观故意行为的单位及主要责任人，依法依规将其纳入信用记录，加强失信惩戒，从严监管。

（2）提升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服务水平

各有关部门要筛选一批专业化安全技术服务机构，支持做大做

强，为企业提供高水平安全技术和管理服务，切实为企业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3）充分发挥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

认真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8〕62号），持续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AQ 9010—2019），通过实施安责险，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2021年底前，建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信息化管理平台；2022年底前，对所有承保安全生产责任险的保险机构，实现预防技术服务情况在线监测，并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进行处理，同时制定实施第三方评估公示制度。

5. 深入开展专项整治

完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人、物、制度、时空环境”四要素，精准落实“一单四制”制度，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工作，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的风险评估与安全管控。规范分级分类排查治理标准，督促企业制定符合实际的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建设与政府部门互联互通的信息系统，建立隐患自查自改闭环制度。

实施本质安全提升行动，持续推进以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为核心的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落后技术、工艺和设备淘汰、限制名录，落实重要生产设备设施、仪器仪表监测检验及管理制度。依法推动安全保障条件差的小矿山、小危化等企业有序退出，推动烟花爆竹行业有序发展。

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

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截至 2021 年底，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全部完成；涉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建设率达到 80%（2022 年底前全部完成）。

推广先进技术方法。截至 2021 年底，涉及化工行业的乡镇需完善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严格控制涉及光气等有毒气体、硝酸铵等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建设项目；2021 年、2022 年底前分阶段实现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的自动化系统装备投用率 80%、100%。

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

严防地下矿山中毒窒息、火灾、跑车坠罐、透水、冒顶片帮，露天矿山坍塌、爆炸等事故，严厉打击外包工程以包代管、包而不管等违法违规行为。

严厉打击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整治不按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建设、生产，持勘查许可证采矿、越界开采、非法盗采等突出问题。

2020 年底前起，尾矿库数量原则上只减不增；2022 年 6 月底前，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安装达到 100%。

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组织开展消防整治专项行动，督促指导乡镇制定实施“一乡一策、一村一策”综合治理方案，2022年底前分类分批完成督办整改。

针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铁路交通、石油化工等重点场所，制定实施消防安全能力提升实施方案，2022年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对老旧小区、电动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家庭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物流仓储等突出风险以及乡村火灾，分阶段集中开展排查整治，2022年全面落实差异化风险管控措施。

积极推广应用消防安全物联网监测、消防大数据分析研判等信息技术，推动建设基层消防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2021年底前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2022年分级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库。

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

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巩固提升县乡公路安全隐患治理效果，加快临水临崖、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等隐患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推进团雾多发路段科学管控，深化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推进实施干线公路灾害防治工程，全面清理整治农村“马路市场”。

加强车辆运输监管。重点监管老旧客车和卧铺客车，巩固公

交车安装驾驶区隔离设施安装；加强对货车辅助制动装置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治超信息监管系统，严格落实治超“一超四罚”措施，深化“百吨王”专项整治，2022年基本消除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等违法违规突出问题。

强化执法。坚决彻底整治“黑服务区”“黑站点”“黑企业”“黑车”。严厉打击上道路行驶拖拉机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违法违规行为，加速变型拖拉机报废淘汰。

交通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专项整治

严格实施重大隐患治理“一单四制”制度，及时组织开展典型事故整改措施实施情况评估。

落实铁路沿线环境安全专项整治责任，重点整治铁路两侧500米范围内的彩钢板、防尘网、塑料薄膜、广告幕布等轻体飘浮物和倾倒后影响铁路设施设备的高大树木，及时消除影响铁路安全运行的隐患问题。

开展公铁水并行交汇地段安全专项治理，重点整治防护设施不良、机动车违法驾驶、公跨铁立交桥移交不到位、船舶碰撞桥梁等。

开展水上涉客运输安全治理，严禁旅游、渡运等水上企业及船舶超范围经营，严禁客船超码头靠泊能力停靠，严厉打击货船、渔业船舶、农用船舶非法载客行为。

开展渔业生产专项治理，加强渔业监管执法。重点开展铁路危险货物运输、邮政涉恐涉暴、砂石运输等专项治理。

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

开展城市地下基础设施信息及监测预警管理平台建设，健全燃气行业管理和事故防范长效机制，建立渣土受纳场常态监测机制、推动市政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建设。

推动开展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等专项治理，依法严厉打击建筑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落实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

推进工业园区智慧化进程，2022年园区安全风险评估完成率达100%，集约化可视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建成率达100%。

建立工业园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预防控体系，开展工业园区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估，按照“一园一策”原则，有序推进工业园区封闭化管理。

危险废物安全专项整治

加快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建设和处置设施建设，加快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技术装备研发，督促企业对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组织安全风险评估论证和隐患排查治理。

整治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安全隐患，取缔非法渣土场。

开展对企业污水罐等环保设施开展安全隐患排查，评估污水罐坍塌等安全风险及影响范围。

继续分级分类组织开展粉尘危害专项治理，督促用人单位落实粉尘防控主体责任，确保实现治理目标。

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严格执行特种设备重大隐患“一单四制”制度，督促企业完成隐患闭环处置，实现风险隐患整改率 100%。

推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在特种设备安全领域的应用，实现信息共建共享。

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加大对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的监督抽查力度，依法加大特种设备“打非治违”力度，规范特种设备监管执法行为。

校园安全专项整治

完成校车监控平台全部与县本级校车监控平台正常联网；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及驾驶人落实“五有”制度（即每台车都有管理台账、有安全责任人、有安全承诺、有安全检查记录、有安全设施）。

健全学生防溺水联动机制，突出强调防溺水“六不”纪律要求，严格落实防溺水教育“六个一”活动。

改进消防安全监测网络、巡查制度和县、乡镇、学校三级消防安全管理模式，修订完善消防应急预案。

建立和完善人防、物防、技防“三防”安全技防系统，确保中小学幼儿园安防建设“四个 100%”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强化校内外安全。建立完善以教务、保卫、后勤等职能部门为主的管理体制，强化校内外排水系统、用电线路，校园周边泄

洪沟、高压线等安全防范情况。

加强实验室安全。执行“四无一保”即“无被盗、无事故、无丢失、无违章、保安全”部署，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实验室的危险化学品的管理情况。

6. 积极开展警示教育

及时汇编制作近年全县安全生产事故典型案例和警示教育片，深入开展“以案说法”活动，对典型案例深入剖析，用鲜活事例警示教育。在各级主流媒体开设“曝光台”，曝光安全生产典型问题，强化警示教育，增强公众安全意识，营造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毫不放松的社会氛围。

（三）着力综合防范，下好灾害防治先手棋

1. 加强防治责任落实

按照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总体要求，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协调机制。全面履行“综合防、牵头救、统筹助”职责，严格落实党委和政府主体责任、部门分工负责制和行业管理责任，健全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协调机制；构建统筹应对各灾种、有效覆盖防灾减灾救灾各环节、全方位全过程多层次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

完善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制度，组织开展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工作综合督查和防汛抗旱、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森林防灭火等专项督查，完善责任考核，将履职尽责规范化、具体化、制度化，压实县委、县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企业主体责任。

2. 牢牢把控源头管理

健全城乡规划、建设、运行等全周期安全风险评估管理制度，将自然灾害风险防范要求贯穿于规划、选址、设计、建设、维护等各环节。

构建周期性、常态化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机制，全面开展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森林火灾、地震灾害等五大类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调查评估，摸清全县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评估各地区灾害综合风险水平，编制自然灾害风险评估分布图，适时向社会公众发布。

推进自然灾害风险区划与主体功能区区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以及产业发展规划等相融合，综合平衡和控制高风险区开发建设强度，严格控制区域风险等级和风险容量。

3. 部署监测预警措施

规范监测预警、信息报送、应急响应、应急处置运行机制，会同气象、水利、自然资源、林业等部门，建设全域覆盖、多系统融合、多部门共享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实现自然灾害预警全面覆盖、监测数据全面汇聚、风险早期识别、预测精细精准、预警靶向发布。强化针对特定区域、特定人群的精准发布能力，切实提升预警信息发布时效性、精准度和覆盖面，第一时间将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到村组农户（社区居民）。完善自然灾害风险形势综合会商研判、重大活动和重要时段自然灾害风险形势专题会商研判机制，提出精准防范措施，提前防范化解风险。

4. 全面提升防治能力

坚持应急管理部门统筹、相关部门参加的会商研判、应急救援处置等制度，规范各灾种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健全预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应急联动应急处置、信息发布、新闻报道、恢复重

建、调查评估等工作运行机制。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实施，持续完善应急管理体制，建立全县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编制综合风险区划和灾害防治区划，为灾害隐患治理打下良好基础。

提升城乡建筑抗灾能力，结合乡村振兴和城镇化，推进实施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农村危旧房改造，加固学校、医院等重点公共服务设施，加强城市防洪防涝与调蓄设施建设，完善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布局，提高规模、数量及质量。

提升重大基础设施抗灾水平，有序加强农业、林业、交通、水利、通信、能源等关键基础设施设防标准，提升极端自然灾害条件下抗损毁和快速恢复能力，尤其是防汛抗灾能力的提升。

推动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提高保护适应自然的能力，降低自然灾害发生概率。完善网络型基础设施的空间布局，增强机动灵活性、可替代性和冗余性，提升应对自然灾害的整体能力。

5. 加快避难基地建设

按照统筹规划、平战结合原则，根据全县应急疏散特点和赈灾结合的要求，充分利用人防以及新农村建设，以建设应急避难基地和标准化应急避难所为重点，为防范区域性和重特大灾害事故提供有利的避灾避难场所。

6. 改善灾害救助机制

完善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做好物资分配调拨和监督使用等工作，尽快恢复重建倒损住房、交通、通信、电力、水利设施、农田等影响生产生活的基础设备设施，形成统一协调的组织体系、规划体系、政策体系、实施体系和监管体系，协同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形成救助合力，加强会商评估，重点解决受灾人员因当年灾害在口粮、衣被、取暖等方面遇到的基本生活困

难；加强救灾捐赠管理，健全救灾捐赠需求发布与信息导向机制，完善救灾捐赠款物使用信息公开、效果评估和社会监督机制。确保自然灾害发生后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安全住所、有病能得到及时救治，最大限度保障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

同时，不断健全和完善救灾资金专户储存、封闭运行制度，继续推行救灾资金分级管理机制，强化救灾资金监管检查，确保救灾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完善受灾人员救助机制，落实受灾人员补助政策，提高救灾资金发放时效，确保“三无户”和重点救助对象生活保障。

（四）深化应急联动，展现应急救援新面貌

1. 建立适用预案体系

编制出台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事故灾害类、自然灾害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专项预案及部门应急预案规划；组织修订完善安全生产、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灾减灾救灾、森林防灭火等方面预案，严格预案评审和备案程序。推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实现应急预案覆盖全面化、制定科学化、管理卡片化、启动程序化、演练实战化。规范应急预案演练制度，建立监督和评估机制，推动应急演练制度化、经常化和全员化，不断提高应急救援实战能力。建立应急预案数据库，逐步实现应急预案的数字化管理、模块化调用。

2. 健全应急联动机制

以“有效防范灾害风险、有效衔接防救资源、有效实施抢险救援”为目标，建立健全应急部门、行业部门和各乡镇信息共享、会商研判、预警发布、应急救援、应急值守、灾情报送、联合执法等联动机制。明确细化规范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调动程序，正确处理统一指

挥和分级分部门负责关系，切实提高应急处置救援反应速度和能力水平，确保快速有效科学救援、安全救援。

构建突发事件长期、稳定、高效的应急联动处置机制，探索社会参与治理机制，支持专业和社会救援力量参与风险防控和应急救援，提升相邻区域间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严格执行值班备勤和信息报告制度，加强会商研判和监测预警，随时做好灾害应急救援准备。强化应急值守制度建设，统一完善值守职责，坚持重要时段、重要节日全县视频调度制度，落实“每日一报告一研判一调度，一事一处理”要求。

加快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加快县应急指挥中心融合升级，实现各部门监测预警信息实时上传汇集、统一发布、交换共享、上下联动会商、统一指挥协调，提升应急指挥中心的统一指挥、上下联动、左右协调的应急调度处置能力。进而推动部门之间调度协调，推动各方信息第一时间归口汇总、各类情况第一时间综合研判，增强各方联合快速处置突发灾害事故的能力。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建设

县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融合运用 5G 技术，建设上下联动、信息共享、协调一致、反应迅速的县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实现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一体化智慧信息综合管理。

3. 夯实救援队伍基础

遵循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专兼结合的原则，立足打造以消防救援队伍为主体、以专业救援队伍为协同、以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的“一专

多能，专常兼备”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强化应急预案实战演练，落实各乡镇、各行业应急预案的推动工作，结合汛期、森林防火期工作实际组织开展防汛应急演练、地质灾害应急演练、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打造一支“应得了急、扛得起责、打得赢仗”的应急铁军。

加强基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推动乡镇专职消防队、村寨志愿消防队建设，配备执勤人员和车辆器材装备。完善管理制度，加强日常执勤值班值守，加强业务指导，推动建立定期培训、演练的常态机制。依托辖区内民兵、保安员、基层警务人员、医务人员等人员组建的乡镇（街道）、村居两级基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作为基层第一响应人，开展先期处置、自救互救、疏散转移、医疗急救等应急救援工作。

推进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发展。制定推进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健康发展的意见，依托高危行业企业、有条件的单位和社会组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或志愿者队伍，建立社会应急救援力量管理调度服务平台，加强行业指导和监管，推动建立队伍管理、人员备勤、装备维护、训练演练、保险保障、救援补偿等制度和标准。不断丰富应急救援队伍层次，实现优势互补，通过政策支持等手段，鼓励各种应急队伍合作共赢，牢固应急救援基础。

4. 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在全县乡镇开展以“有班子、有机制、有预案、有队伍、有物资、有培训演练”为主要内容的应急能力建设，提升基层应急救援指挥能力、救援队伍作战能力、监管人员执法能力、科技和信息化支撑能力、物资装备保障能力、恢复重建救助能力，完善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政府统筹协调、群众广泛参与、防范严密到位、处置快捷高效的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机

制，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推动各乡镇结合全县灾害特征建设必要的应急避难场所，储备相应的应急救援物资，保证群众安全避险并得到基本生活保障。分类别推动工厂、学校、医院、家庭等应急物品储备标准化建设，提高企事业单位、社区群众的储备意识，鼓励家庭和单位根据需要储备相应的应急物资，提升基础自救互救能力。整合基层安全生产、气象信息员、灾害信息员、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森林护林员等队伍资源，建立“一岗多能”的安全风险预警队伍。完善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推动应急志愿者深入学校、社区、企业开展应急知识宣教，指导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科普宣传教育等工作。

5. 提高物资保障水平

加快建立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应急物资装备保障系统。建立专项应急物资储备资金，出台和适时调整应对突发事件应急物资需求清单，通过调整优化储备结构、品种和规模，切实加强全县各级应急物资储备建设。

优化救灾物资装备储备网络布局，重点保障人口密集区域和灾害高风险区域，加强交通不便、灾害风险高的乡镇救灾物资装备储备点建设。加强应急物资装备保障信息化管理，建立跨区域应急物资装备联储制度和信息共享制度，开展常态化统筹管理和动态监控。

提高救援队伍装备水平，按照“统筹安排、分步实施”的原则，加大应急装备投入，购置配备能应对各种灾害事故的装备。立足常见自然灾害，加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地质灾害防治以及消防救援应急物资整合力度，有效提升应急保障能力。

建立集中统一的应急物流网络，健全灾后紧急运输调运和征用机制，提升紧急运输市场储备能力。加强紧急运输绿色通道建设，完善

应急物资及人员运输车辆跨区域优先通行机制。完善政企联通的紧急运输调度指挥平台，实现紧急条件下运输资源和信息的集中管理、统一调配，提高救灾物资装卸、流转效率。加强应急物流基地和配送中心建设，逐步建立多层级的应急物资中转配送网络。

救援应急平台与物资储备

县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中心库。建设 1 个县级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中心库，相应配备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装备、设施，购置 1 台现场应急救援指挥车。

防汛抗洪物资。增加储备编织袋、各类土工布、防管涌单元、抢险网兜、各类防洪子堤等抢险物料，救生衣、橡皮艇、冲锋舟、抢险指挥艇等救生器材，以及巡堤查险灯具、大型移动灯塔、汽柴油发电机、大中型排涝泵站、水下探测设备等抢险机具。

森林火灾应急物资。增加储备新型风力灭火机、火场切割锯、移动水池、电动水枪等扑火机具，智能头盔、护目镜、过滤式呼吸面罩、阻燃防护服、防护大衣等火场防护装备，以及帐篷、睡袋等野外生存装备。

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物资。增加储备用于野外作业服装鞋帽、手套、口罩等工作人员野外生存和防护物资，越野车辆、地震现场应急集群通信系统等应急车辆和应急通信装备。

生活类物资。增加储备救灾帐篷、折叠床、棉被等。

（五）引领创新驱动，力促数字化转型升级

1. 实施应急科技战略

严格遵循《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战略规划框架》，发挥信息化引领创新的先导作用，构建以信息技术为基础的应急管理新载体，一张蓝图绘到底。全面实施“互联网+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开发大数据应用平台和综合应用系统，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加大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控、应急救援科技研发推广应用力度，推进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加强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建设，健全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共享机制。加强应急管理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建立具有系统化、智能化、人性化特征，且与全县当前应急指挥能力相适应的现代应急指挥体系。搭建智慧协同的业务应用平台，强化高危企业在线监管平台、隐患排查治理系统、远程网络视频监控体系等信息化建设；完善监督管理、监测预警、指挥救援、决策支持、政务管理和社会动员等业务应用，支持事前、事发、事中、事后全过程管理。进一步提升监管效率、强化应急能力、补齐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领域的“短板”和“软肋”。

应急科技战略建设

实施智慧应急工程，建立安全生产动态监控系统和隐患排查治理系统，加快永顺县智慧城市的发展。

实施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建立覆盖全县各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监察、应急救援机构互联互通的信息网络与基础数据库。

2. 促进专业人才培养

优化专业干部人才供给与合理流动。推动应急管理干部专业学历

教育，健全公开招聘和竞争上岗制度，采取定向招录、委托培养等方式，提高应急管理干部队伍专业人才比例，构建结构合理、梯次完备、衔接有序的人才格局。加强应急管理干部人才交流，实施县城带乡镇的应急管理干部人才对口支持政策，建立机关、乡镇双向挂职锻炼机制，引导应急管理人才向基层流动。完善应急管理干部定期培训和继续教育机制，实现县—乡镇—村（社区）培训全覆盖。

培养救援队伍人才。建立健全各类应急救援力量人才培养制度，推动综合性消防救援力量、专业救援力量、社会应急力量间的训练与交流，提升各类应急救援力量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专业技能和协同救援能力。将社会力量参与的志愿者纳入应急管理部门统一进行的专业技术培训和管理，并加强同临近市县及省级应急管理专家的学术研讨交流，提升应急管理智力支撑能力和水平。

提高企业人员安全素养。督促企业建立企业安全教育培训机制，制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计划，定期组织教育培训，建立教育培训档案。重点开展企业负责人安全防灾救灾知识培训，管理人员安全防灾能力提升培训，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施工、新岗位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和应急救护知识培训等，确保所有工种、所有岗位从业人员全面掌握安全防护技能。

（六）升华意识文化，筑牢社会共治铁防线

1. 增强全民防范意识

构建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全媒体矩阵。建立覆盖党政主管领导、行业监管部门、重点企业负责人及管理人員的宣传体系，县政府网站开设应急管理专栏，并开设县政府和应急管理部門的微信公众号、政务微博，定期发布应急管理新闻信息和知识常识。建立健全应急广播资源整合机制和信息发布机制，实现应急广播终端纵向与州政府乃至省

政府应急广播平台对接，横向与本级政府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连通，升级改造“村村响”平台，补点完善应急广播终端，构建应急广播信号综合传输覆盖网络，确保应急预警信息互通共享。

应急宣传常态化。以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5·12”防灾减灾日、“11·9”消防日等主题宣传教育为平台和载体，常态化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普法大讲堂、知识竞赛等活动。多渠道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教育活动，推进应急文化教育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乡镇、进家庭、进公共场所。

强化灾害事故警示教育。围绕以灾害事故为教训、以教训促警醒、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防范自然灾害造成群死群伤这一目标，选取近年来发生的典型灾害事故案例，全面开展灾害事故警示教育和案例剖析活动，切实用灾害事故教训警示人，全面提升灾害事故防范工作，增强全社会应对重大安全风险的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推动应急文化纳入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家庭、安全生产示范创建、文明城市创建内容。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工作，并力争创建一个安全生产示范乡镇。

2. 大力培育应急文化

普及应急文化。围绕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对人民生命安全负责的担当精神，积极培育“团结、进取、拼搏”的应急文化。深入宣传依法应急的重要意义，加大应急管理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法治创建活动，使应急管理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广为人知，增强履行法律规定责任和义务的自觉性，实现依法应急、依法处置。倾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有担当、奉献拼搏有作为、科学高效勇急”为核心价值的应急管理队伍，增强应急管理队伍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展现应急管理队伍“对党忠诚、纪律严

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的高尚品质和精神风貌。以县政府为主导，每年组织4场次以上送应急文化下乡活动。

重视知识与技能培养。每年组织负有应急管理职责的干部、应急管理专家、安全培训机构专业教师、企业负责人、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和有丰富安全生产实践经验的人员，深入乡镇、社区、各行业领域以及企业一线，给广大人民群众宣讲应急管理法律法规政策、应急救援等知识，普及生产生活安全知识，提升人民群众风险辨识、隐患排查治理、事故应急处置和逃生自救互救能力。加大“12350”安全生产举报电话宣传，号召广大人民群众举报安全隐患。

应急文化建设

搭建应急文化宣教平台。建设县级应急文化宣教平台，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制作安全生产公益广告，以及“安全生产月”活动。建设灵溪、石堤、高坪、塔卧、芙蓉、泽家等6个乡镇安全文化长廊。

举办应急文化普及活动。举办应急领域科技论坛、竞赛、夏令营等应急文化普及活动，支持主流媒体创办应急栏目、节目、公开课。鼓励领域内专业人士、社会名人承担引领责任，代言公益广告，吸引青少年投身应急行业。

建设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配置必要教育培训监管设备（包括装修和设备设施投入、师资队伍建设），主要用于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及定期开展各种类型的安全生产培训。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永顺县应急管理工作委员会，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统筹协调重大问题，统一部署重要工作。在县应急管理局设立办公室，负责委员会日常工作。各有关成员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配合，齐抓共管，形成推动全县应急管理的合力。县应急管理局将根据工作需要，组织召开工作联席会议。乡镇要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应急管理工作负责，结合区域内实际，明确工作目标和执行方针，将应急管理工作及应急管理水平状况纳入年终目标考核体系。

（二）升级配套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及相关部门要围绕应急管理目标，加大对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与应急救援等工作的资金、技术、设备投入力度，统筹安排好相关经费。县财政要统筹相关专项资金，有关部门要配合应急管理局制定配套政策和措施，完善支持政策，不断加大应急管理工作的投入；金融部门要加大对生产经营企业的扶持力度；企业要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夯实安全基础。全县上下在执行过程中要加强本规划与其他规划的政策衔接，确保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得以落实。

（三）凸显工作考核

县应急管理局及相关部门要建立科学规范的工作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数据指标体系，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与应急救援等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绩效考核评价内容。切实开展对乡镇的应急管理工作考核，更好地发挥考核的导向、激励和监督作用，考核结果纳入其绩效

考核范畴，并作为对领导班子、干部考评和问责的重要依据。

（四）巩固队伍建设

坚持应急管理人才培养与引进并重的原则，加强人才梯队建设，重点培养高层次、高技能、满足不同需求的专业人才。加强全县与先进市县在应急管理领域的交流与合作，落实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职（执）业资格制度。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改进和充实执法装备，提高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执法水平。